



Ta Thi Minh Ly

▪ 越南貧困者司法扶助協會主席

經歷

- 2010 - 迄今 越南貧困者司法扶助協會(VIJUSAP)主席
- 1981 - 2012年 司法部法務官員
- 1981年 - 1994年8月 司法部行政暨刑事法司主管
- 1997年6月 - 2012年 司法部國家法律扶助署署長
- 1994年8月 - 1997年6月 律師管理司副司長

自傳

TA THI MINH Ly 女士於前蘇聯法律大學 (Law University) 畢業後返國，自1981年起任職於越南司法部，直到 2012 年退休。她在 1996 年獲派建立越南的法律扶助制度，並於1997至2012年擔任越南司法部法律扶助署的首任署長。她在2001年赴哈佛大學研究1年。她兩度獲選為越南貧困者司法扶助協會主席，任期為2010年迄今。Ly女士在職業生涯中，多次參與制定重要法規，例如1987年刑事訴訟法、1992年兒童保護法、2007年性別平等法、2006年電子交易法(2023年修正)及政府組織與當地政府法。她親自起草2006年法律扶助法及 2006年律師法，並參與擬訂司法改革策略，改良越南法律制度。Ly女士致力於建立健全的法律架構，強化法律及司法組織，依照2013年憲法，建構有效、公開透明、負責的司法體系，推動律師及國民廣泛參與。她協助擬訂基層司法及調解體系的專業行為準則，參與改善勞動法、性別平等、兒童權利等領域，並與非政府組織及資訊產業合作。她擔任政府顧問，協助簡化與重構行政程序，推動法律改革，特別是針對青少年、身心障礙者、少數族群及敏感群體；建立易於全民使用的獨立可信司法體系，特別是針對最為弱勢的群體及企業，包括依照國際標準提供司法技術支援，以及保護個人資料。她積極參與各項活動，與來自聯合國開發計畫署(UNDP)、牛津飢荒救濟會(OXFAM)、美國國際開發署(USAID)、國際勞工組織(ILO)、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 (UNODC)、聯合國愛滋病聯合規劃署 (UNAID)、聯合國婦女署 (UN WOMEN) 等組織的專家，分享法律扶助及法律相關經驗。

她具有法學博士學位，擅長寫詩，於2010年獲越南總統頒發一等勞動獎章，並在2005至2010年獲選為越南十大女性領導者。